

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投融资总监宋辉鹏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董事长范宁先生不再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宋辉鹏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认为宋辉鹏先生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董事会秘书事项已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董事会秘书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宋辉鹏

电话：022-66230126

传真：022-66230122

电子邮箱：ir@motimo.com.cn

联系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十一大街60号

特此公告！

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3日

附：宋辉鹏先生简历

宋辉鹏，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应用经济学学士。2018年1月至2021年10月历任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膜天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高级投资经理、投资部副总裁、投资部高级副总裁，2021年11月至2022年4月任天津膜天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航膜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副总经理兼投融资总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膜天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宋辉鹏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并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或本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